**附件1**

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文名称 |  | | | | |
| 英文名称 |  | | | | |
| 制定/修订 | □制定 □修订 | | 被修订标准号 |  | |
| 采用国际标准 | □无 □ISO □IEC □ITU □ISO/IEC □ISO确认的标准 | | 采用程度 | □等同 □修改  □非等效 | |
| 采标号 |  | | 采标名称 |  | |
| 标准类别 | □安全 □卫生 □环保 □基础 □方法 □管理 □产品 □其他 | | | | |
| ICS |  | | | | |
| 上报单位 |  | | | | |
| 技术归口单位  （或技术委员会） |  | | | | |
| 主管部门 |  | | | | |
| 起草单位 |  | | | | |
| 项目周期 | □ 12个月 □ 24个月 | | | | |
| 是否采用快速程序 | □ 是 □ 否 | 快速程序代码 | | | □B1 □B2 □B3 □B4 □C3 |
| 经费预算说明 |  | | | | |
| 目的、意义 |  | | | | |
|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  | | | | |
|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 |  | | | | |
| 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  | | | | |
| 标准涉及的产品清单 |  | | | | |
| 是否有国家级科研项目支撑 | □ 是 □ 否 | 科研项目编号及名称 | | |  |
| 是否涉及专利 | □ 是 □ 否 | 专利号及名称 | | |  |
| 是否由行标或地标转化 | □ 是 □ 否 | 行地标标准号及名称 | | |  |
| 备注 |  | | | | |

填写说明：

1．非必填项说明

1）采用国际标准为“无”时，“采用程度”、“采标号”、“采标名称”无需填写；

2）不采用快速程序，“快速程序代码”无需填写；

3）无国家级科研项目支撑时,“科研项目编号及名称”无需填写；

4）不涉及专利时，“专利号及名称”无需填写；

5）不由行地标转化时，“行地标标准号及名称”无需填写。

2．其它项均为必填。其中经费预算应包括经费总额、国拨经费、自筹经费的情况，并需说明当国家补助经费达不到预算要求时，能否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3．ICS代号可从委网站公布的“ICS分类号”文件中获得，下载地址为：<http://www.sac.gov.cn/bsdt/xz/201011/P020130408501048214251.pdf>。

4．备注中必须注明项目投票情况，格式为“技术委员会委员总数/参与投票人数/赞成票数”。省级质监局申报的项目还应注明与归口技术委员会或归口单位的协调情况。

**附件2**

行业标准项目建议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议项目名称  (中文) |  | | | | 建议项目名称  (英文) |  | |
| 制定、修订1 | □ 制定 | | □ 修订 | | 被修订标准编号 |  | |
| 采用程度2 | □ IDT | □ MOD | | □ NEQ | 采标号 |  | |
| 被采用标准名称  （中文） |  | | | | 被采用标准名称  （英文） |  | |
| 采用快速程序 | □ FTP | | | | 快速程序代码 | □ B | □ C |
| 项目周期 | □ 12个月 □ 18个月 □ 24个月 | | | | | | |
| ICS分类号 |  | | | | 中国标准分类号 |  | |
| 牵头单位 |  | | | | | | |
| 参与单位 |  | | | | 体系编号3 |  | |
| 目的﹑意义或者必要性 | 指出制定或者修订标准的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 | | | | |
| 范围和主要  技术内容 | 标准的技术内容与适用范围； | | | | | | |
| 国内外情况  简要说明 | 1. 国内外对该技术研究情况简要说明：国内外对该技术研究情况、进程及未来的发展；该技术是否相对稳定，如果不是的话，预计一下技术未来稳定的时间，提出的标准项目是否可作为未来技术发展的基础；  2. 项目与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采用程度的考虑：该标准项目是否有对应的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标准制定过程中如何考虑采用的问题；  3. 与国内相关标准间的关系：该标准项目是否有相关的国家或者行业标准，该标准项目与这些标准是什么关系，该标准项目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  4. 指出是否发现有专利的问题。 | | | | | | |
| 牵头单位意见 | 负责人： （签名、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标准化技术组织 评估意见 | 负责人： （签名、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初审机构 初审意见 | 负责人： （签名、盖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注：1. 填写制定、修订项目中，若选择修订必须填写被修订标准编号；

1. 选择采用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必须填写采标号及采用程度；
2. 选择采用快速程序，必须填写快速程序代码。
3. 体系编号是指在各行业（领域）技术标准体系建设方案中的体系编号。

**附件3**

申报行业标准项目的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一）申报项目总数及行业分布等情况

（二）申报项目领域划分及分布情况（需按行业、分领域对申报项目进行划分）

（三）本次申报的重点专项和基础公益类项目情况

（四）申报项目与产业发展结合的情况

（五）申报项目的总体技术水平及与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对比分析的总体情况

二、按行业、分领域阐述申报项目情况

（一）行业/领域1

1. 标准体系的基本情况及申报项目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

2. 与其他行业或者领域的关系

3. 对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及解决的主要问题

4. 与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的对比分析情况，及采用国际标准（国外先进标准）的情况

5. 涉及国内外专利的情况

6. 与现有标准、制定中标准的协调配套情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二）行业/领域2

要求同上

…………

三、审查意见

1. 本批申报项目提出的主要过程
2. 跨行业、跨领域的协调情况
3. 对申报项目的审查情况和审查意见